

刚公〔2021〕9号

签发人：张国德

刚察县公安局 关于上报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开 展情况的报告

县电子政务中心：

2020 年，刚察县公安局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有关规定，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一项法定义务、重要职责和常态性工作来抓，确保依法行政，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，推动政务公开逐步走上法制化轨道，促进公安机关效能建设，为构建和谐社会创造了良好政治生态环境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狠抓组织领导，强化信息公开组织保障。政务公开与群众的利益息息相关。为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我

局根据人事变动情况，及时调整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人员，明确了由党委书记任组长，分管领导为副组长，有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并选派精干人员专门负责相关事项。定期召开信息公开工作的专题会议，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要求，完成本单位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。

（二）狠抓工作机制，确保信息公开规范有序。为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，我局结合实际制定了相关工作制度，对应建立了完善的工作机制。明确信息发布主体，遵循及时准确、公开透明，强化服务、便民利民的基本原则，充分调动各部门、各警种的工作积极性；通过“阳光警务”平台，及时回应网民反映的问题和提出的意见，有针对性的发布涉及公众生产生活和群众普遍关心的公安政务信息，和谐警民关系。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审核制度，注重将警务信息公开审核与公文审核相结合，严格信息上网保密审核程序，坚持信息发布登记备案，做到了“依法公开、真实公开、注重实效、有力监督”，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三）狠抓渠道建设，促进信息公开全面开展。一是加大政府信息公开载体建设力度。今年以来，我局加大对信息公开载体的建设，积极利用各大新闻媒体、刚察人民政府门户网站、海北新媒、藏城刚察等信息公开载体，并依托“刚察公安”微信公众号，广泛宣传工作动态，公众可以根据需要查阅刚察县公安局主

动公开的信息，使广大社会群体能够及时了解公安工作进展情况。2020 年度共发布宣传信息 992 期；二是通过设立公开栏、公示栏等其他公开形式，将办事指南、服务收费项目和依据等予以公开，提高工作透明度，接受公众监督，受到群众欢迎，此举方便了群众办事，密切了警民关系，提升了群众满意度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10	1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32 项	增 29 项	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
行政处罚	656 项	增 558 项	79
行政强制	46 项	增 39 项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2 项	增 12 项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1	143500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 业	科研机 构	社会公 益组织	法律服务 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 度办理 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
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
(三) 不 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 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 息	0	0	0	0	0	0	0
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 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 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 行制作	0	0	0	0	0	0	0
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
结 果	结 果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
					结 果	结 果	其 他	尚 未	总 计	结 果	结 果	其 他	尚 未
维 持	正 确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虽然我局在政务公开方面做了很多工作，也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是依然存在亟待改进的差距。

(一)存在的问题:政务信息公开“一网通办”系统接入模式需进一步优化，各部门工作人员还需进一步精准指导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内容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定差距。

(二)改进的措施:针对此情况，下一步我局将整合资源，加强信息的收集、整理，提高公开信息的价值，扩大信息公开范围，以多种形式公开政府信息，从广播、电视、报纸、社会宣传等多种形式对外公开。以宣传彩页、展架等形式加大宣传力度，让企业和群众能充分感受到政务便民服务建设给大家带来的便利，提高企业和群众满意度。另外，将政务信息公开和单位相关部门工作紧密联系起来，切实提升政务服务系统重要性的认识，做到持之以恒、锐意改革、不断创新，以更有力的举措推进便民服务体系建设，努力打造优质高效的便民服务平台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0 年度暂无其他需要报告

刚察县公安局

2021 年 1 月 20 日

刚察县公安局

2021年1月20日印发

